故陵委文〔2024〕 38 号 签发人：谢 盛

中共云阳县故陵镇委员会

云阳县故陵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具体指导下，故陵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和县委十五届六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照根据《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方案》（云委法〔2021〕2号）《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云阳委发〔2022〕15号）《2024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云阳府办发〔2024〕36号）目标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我镇法治建设，现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故陵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新时代法治建设要求，扎实推进法治理念宣传普及。一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精神。二是通过召开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干部职工会等形式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学习的重点课程。三是加强法治队伍建设，有力的推进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提炼报送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成果转化年度案例并切实解决法治领域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

故陵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建设，镇党委、政府把法治创建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为组长，镇长、政法委员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构建基层管理体制，有效落实权责清单和负面清单，积极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有效运用法律手段解决企业实际问题，落实政企协商沟通机制。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故陵镇不断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管理和后评估机制，确保行政权力更加规范、高效、公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级政府相关规定，确保每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进一步增强政府政策透明度。

同时故陵镇为不断提升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性和适应性，积极开展后评估工作，针对实施效果不佳的文件，及时废止、修订。同时故陵镇在2024年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建设政务公开平台、发布政务信息、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活动等手段，增强社会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力度，确保政府工作更加公正、透明、受社会监督，故陵镇制定了《故陵镇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发展，认真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依法行政。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

故陵镇深入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建设，优化法律服务，对重大决策、重要事项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签订合同、处理纠纷时，由律师帮忙把关审核合同及协议。扎实推进法律顾问制度落实，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积极作用。同时，故陵镇加强行政决策执行和评估，完善行政决策执行机制，明确执行主体、执行目标、执行时限、执行反馈等内容。完善执行主体向决策机关报告决策执行情况机制，充分发挥法治督察作用，适时评估重大行政决策落实情况，强化评估结果的运用。建立科学合理的决策流程，规范决策程序，明确权责，防范行政决策中的不当行为。并通过公开透明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充分披露决策过程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政府决策的公信力。重大行政决策一经作出，未经法定程序不得随意变更或者停止执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确保所有重大行政决策都严格履行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程序。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故陵镇扎实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压实各行政执法主体责任。完善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持续深化故陵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动县乡两级联动执法。聚焦民生、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关键领域，确保政策法规严格执行。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确保执法行为的公正和规范，重大执法决定严格落实法制审核制度，保证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合理性。

（六）突发事件应对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为了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事发时能迅速、有效地组织和实施救援，防止事故蔓延、扩大，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故陵镇制定应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定期组织辖区内应急力量开展应急预警、应急演练、应急处置法律法规培训。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以领导小组为基础，设立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组长和总指挥长由镇党委书记担任；副组长和副总指挥长由镇长担任；成员由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派出所、平安法治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卫生院、各村（社区）、应急分队等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作为常设机构。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设在故陵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任由平安法治板块主任担任。

（七）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

故陵镇聚焦解决基层法治领域突出问题，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行“两长四员”自治模式，完善了矛盾调解机制，通过行政调解、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行政手段有效预防化解辖区内多项矛盾纠纷。今年以来，故陵镇共排查出各种矛盾纠纷370余件，成功调解370余件，调解成功率100%。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安全稳定。

（八）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故陵镇建立健全法律制约机制，加强对行政行为的法律审核，确保各项决策和行为符合法律法规，故陵镇有效落实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等各项监督制度，规范政府行为，实现行政权力在法律框架内的有效运行，设立专门的内部监察部门，负责对政府内部行政行为进行监督。建立了健全的内部举报渠道，鼓励公务人员和居民对违法违纪行为进行举报，形成内部自我监督的机制。

（九）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故陵镇政府通过推动政务服务的数字化转型，实现了在线办事、电子证照、远程服务等多元化的数字服务。全面运用渝快办、渝快政等政务信息化平台，有力推进“互联网+”监管执法等法治领域“一件事”办理。

1. 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

故陵镇明确法治政府建设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将法治建设纳入中期和长期规划，明确法治建设在全面建设现代化国家目标中的重要地位，为推进法治建设奠定坚实基础。为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的顺利推进，故陵镇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故陵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了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各类法治督察、评议所反馈问题进行了及时整改并按要求上报整改报告，平安法治办公室定期开展法治培训并在“宪法宣传周”“行政复议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法治建设舆论宣传。2024年故陵镇针对民法典宣传、宪法宣传、营商环境普法宣传共计三十余次，培养法律明白人92名，并开展多次针对法律明白人的集中培训和法律顾问授课。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履职情况

故陵镇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本辖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反对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坚持统筹协调，做到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权责一致，确保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严格执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本地区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故陵镇党委主要负责人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有效推进本地区法治建设，落实备案清理工作机制，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贯彻执行党内法规制度的工作机制和配套措施，保证党委严格依法依规决策，支持有关机关依法依规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定期听取故陵镇法治建设的年度工作报告，并以故陵镇党委和政府的名义向县委报告上年度领导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坚持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全面推进普法和依法治理。

故陵镇政府主要负责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应的工作要求和县委、县政府具体工作安排的文件，研究制定了故陵镇年度工作要点，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促进依法行政方面的积极作用，依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促进依法行政方面的积极作用，依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做到了全部进行合法性审查，完善了行政执法管理机制和依法行政监督机制。

三、存在的不足

一是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政府建设和法律专业知识较欠缺，法治政府建设整体推进还不够平衡；二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还不够完善，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上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有待创新，当前主要以法律条文的形式宣讲、发放普法资料为主，群众参与度偏低，未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四、2025年工作思路和目标举措

（一）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局工作

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理论入脑入心，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法治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法治思想的认知度和参与度。

（二）深化法治领域改革

完善执法权责清单，规范执法程序，提高执法透明度，探索互联网法律服务新模式，提升法律服务可及性和便利性，持续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提高制度建设质量，要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创新民主决策形式，扩大群众的参与度

（三）提高政府依法治理能力

持续开展政府工作人员法治能力专项行动，增强依法行政意识，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推动政务公开，强化政府内部监督、社会监督和司法监督，确保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全面严格实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制度，依法保障被执法人的相关权利。

中共云阳县故陵镇委员会

云阳县故陵镇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4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云阳县故陵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4年12月24日印发